（上接49版）

六、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6年1月1日以来，公司向尼盛广场累计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8亿元，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利率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无需公司向其提供担保。

除上述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进行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其他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其他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7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287,682,599.32元。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9,338,230.9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长远利益考虑，为确保公司各经营项目的积极推进，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用于公司发展资金所需，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860,268,135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9,338,230.94	1,230,443,304.18	1,116,885,327.6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287,682,599.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60,268,1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48,888,954.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60,268,1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82.02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9,338,230.94元，公司拟定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全球小家电行业在消费升级与技术创新的双轮驱动下，将继续向智能化、场景化、绿色化方向深化，绿色智能家电将是产业升级的重点方向。此外，汽车零部件行业也将进入以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为核心的技术变革期，这些技术趋势不仅将重塑行业的技术路线，更将深刻改变行业的竞争格局与价值分配。公司所处的小家电行业正处于增长动能切换的关键期，此外随着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正处于新一轮的高速发展期，但技术迭代不断演进，市场竞争依然激烈，公司的经营需要着眼长远，从全局性、战略性角度积极布局，应对市场变化，抓住行业机遇，谋求更好发展。

公司整体仍处于成长期，面对行业较快的技术迭代、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仍需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不断加强自主技术创新能力，扩大业务边界，跨界拓展和开创全新品类，促使企业各业务板块相互赋能、生态化协调发展。

此外，当前激烈多变的国际政治、贸易环境、国内消费环境急需稳中回升，公司保证相对充足的资金在极具挑战的环境下，维持公司的正常经营。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寻找新质生产力、高端制造等方面的产业投资机会，探求新产业、新行业的可能性。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实际经营需求，统筹考量公司中短期资金需求状况，留存充足资金不仅有助于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带来的各类风险，而且也是确保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产能建设项目、增加研发投入、市场开拓等，有利于推进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实施落地，为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提供保障，减少财务费用，保障公司稳健运营，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股东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并对中小股东投票结果进行单独统计，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非常注重股东回报，自2015年上市以来以稳定持续的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已累计分红11次，分红总额达到41.53亿元（2014年度-2025年度），占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累计净利润的56%；公司最近连续三年（2023年度-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8.60亿元，占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82.02%。

公司将聚焦主业，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与质量，以切实的经营成果保障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水平，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通过合理的现金分红，持续为股东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切实增强股东的获得感，共同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实现公司价值的持续提升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目前情况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推进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实施落地，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财务稳健运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提汝明先生，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2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汪洋先生，2001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宪弟女士，201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2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工作中所负责任的程度、工作量及所需的工作技能，同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026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将根据上述定价原则，由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而定。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70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133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7万元（不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能力进行了评估，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查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遵循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的执行情况，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履行情况，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服务团队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对公司发展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体现了良好的职业素养和职业道德。

2026年4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9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克电气”）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拟认购银行、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中低风险、固定或浮动收益类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批程序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需经公司股东会批准。

三、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上述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情况下，以自有资金适度的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莱克电气”）或莱克电气绿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科技”）的全资子公司C?NG TY TNHH VACPRO VIETNAM（以下简称“梵克罗越南”）、C?NG TY TNHH KINGCLEAN VI?T NAM（以下简称“莱克越南”）、KINGCLEAN ELECTRIC（THAILAND）Co.，Ltd.（以下简称“莱克泰国”）、PGI AUTO COMPONENTS (THAILAND) Co.，Ltd.（以下简称“帕捷泰国”）、KINGCLEAN HOLDINGS SG CO.，PTE. LTD.（以下简称“莱克新加坡”）和KINGCLEAN TRADING SG CO.，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贸易”），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6年度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145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须经股东会审议
- 本次担保预计包含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或绿能科技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拟办理银行	拟担保授信额度（亿元）
1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梵克罗越南	渣打银行	1
			汇丰银行	1
			其他银行	6
			小计	8
2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莱克越南	渣打银行	1
			汇丰银行	1
			其他银行	6
			小计	8
3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莱克泰国	渣打银行	1
			汇丰银行	1
			其他银行	6
			小计	8
4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帕捷泰国	国家开发银行	1
			渣打银行	1
			汇丰银行	2
			其他银行	6
			小计	10
5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莱克新加坡	渣打银行	1
			汇丰银行	1
			其他银行	4
			小计	6
6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新加坡贸易	中信银行	2
			渣打银行	1
			汇丰银行	1
			其他银行	6
			小计	10
总计				50

上述全资子公司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在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公司或绿能科技拟在上述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且公司将根据这六家子公司未来实际经营需要，在5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具体担保额度分配进行适当调整。同时，提请授权董事长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担保金额、担保期间及担保方式等。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这六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莱克越南	100%	79.71%	0	8	13.92%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	否	否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莱克新加坡	100%	96.53%	0	6	10.44%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	否	否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新加坡贸易	100%	97.79%	1	10	17.40%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	否	否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莱克泰国	100%	84.07%	0	8	13.92%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	否	否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帕捷泰国	100%	83.26%	0.2145	10	17.40%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全资子公司									
莱克电气/绿能科技	梵克罗越南	100%	65.31%	0	8	13.92%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	否	否

授权担保有效期内，不同全资子公司之间可相互调剂使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如有富余，可以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下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如有富余，不得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梵克罗越南

公司名称：C?NG TY TNHH VACPRO VIETNAM

公司住所：越南同奈省仁泽县富会社，仁泽第一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倪翰韬

注册资本：27,840,000万越南盾

成立日期：2019年9月5日

经营范围：生产吸尘器、空气净化器、园林机械、擦地机、家用电器、个人护理机、电机；制造吸尘器、空气净化器、园林机械、擦地机、家用电器、个人护理机的配件；机械设备修理服务(家用电器、吸尘器、空气净化器、园林机械)；行使不在越南法律规定禁止出口、禁止进口、不允许分销的商品清单中以及根据越南加入的国际条约中的国际承诺不受限制的商品的出口权、进口权和批发分销权(与设立批发机构无关)。

与公司关系：梵克罗越南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科技的全资孙公司，绿能科技持有莱克新加坡100%股权，莱克新加坡持有梵克罗越南100%的股权。股权穿透后梵克罗越南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梵克罗越南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5,344.56
负债总额	29,612.34
资产净额	15,732.22
项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00,178.81
净利润	4,973.25

（二）莱克越南

公司名称：C?NG TY TNHH KINGCLEAN VI?T NAM

公司住所：越南同奈省隆城区隆城镇隆城高科技工业园区6号路

法定代表人：倪翰韬

注册资本：20,485,000万越南盾

成立日期：2024年2月28日

经营范围：生产吸尘器、空气净化器、园林机械、擦地机、家用电器、个人护理机、电机；制造吸尘器、空气净化器、园林机械、擦地机、家用电器、个人护理机的配件；生产电子元件；机械加工；行使不在越南法律规定禁止出口、禁止进口、不允许分销的商品清单中以及根据越南加入的国际条约中的国际承诺不受限制的商品的出口权、进口权和批发分销权(与设立批发机构无关)。

与公司关系：莱克越南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科技的全资孙公司，绿能科技持有莱克新加坡100%股权，莱克新加坡持有莱克越南100%的股权。股权穿透后莱克越南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莱克越南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058.63
负债总额	28,740.71
资产净额	7,317.91
项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31,444.25
净利润	2,014.02

（三）莱克泰国

公司名称：KINGCLEAN ELECTRIC（THAILAND）Co.，Ltd.

公司住所：泰国春武里省是拉差县高坎松分区村3组890/41号

法定代表人：倪翰韬

注册资本：28,063万泰铢

成立日期：2019年9月11日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电机、农业、林业、园林机械、机具新设备）、家用电器（清洁器具、厨房器具及其他小电器）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生产制造注塑件；上述产品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印刷电路板及印刷电路板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组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代理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公司关系：莱克泰国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科技的控股孙公司，绿能科技持有莱克新加坡100%股权，莱克新加坡持有莱克泰国98.26%股权，苏州艾思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持有莱克泰国0.87%股权、苏州雷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莱克泰国0.87%股权，其中，苏州艾思玛特机器人有限公司以及苏州雷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均为莱克电气的全资子公司，股权穿透后莱克泰国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莱克泰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108.58
负债总额	30,357.59
资产净额	5,750.99
项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34,098.73
净利润	402.66

（四）帕捷泰国

公司名称：PGI AUTO COMPONENTS (THAILAND) Co.，Ltd.

公司住所：泰国春武里省是拉差县高坎松分区村41组890号

法定代表人：倪翰韬

注册资本：30,000万泰铢

成立日期：2024年3月20日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发动机零部件及机械配件生产、销售；汽车底盘零部件；金属工夹模具的设计、生产、销售；通信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

与公司关系：帕捷泰国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科技的全资孙公司，绿能科技持有莱克新加坡100%股权，莱克新加坡持有帕捷泰国99%股权，新加坡贸易持有帕捷泰国1%股权，股权穿透后帕捷泰国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帕捷泰国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679.69
负债总额	31,372.55
资产净额	6,307.14
项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25.81
净利润	-663.46

（五）莱克新加坡

公司名称：KINGCLEAN HOLDINGS SG CO.，PTE. LTD.

公司住所：194 KIM KEAT AVENUE，#01-402，KIM KEAT VIEW，SINGAPORE 310194

法定代表人：倪翰韬

注册资本：10万美元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5日

经营范围：其他控股活动及管理咨询服务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科技持有莱克新加坡100%股权，股权穿透后莱克新加坡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莱克新加坡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7,024.56
负债总额	55,045.13
资产净额	1,979.43
项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923.21

（六）新加坡贸易

公司名称：KINGCLEAN TRADING SG CO.，PTE. LTD.

公司住所：194 KIM KEAT AVENUE，#01-402，KIM KEAT VIEW，SINGAPORE 310194

法定代表人：倪翰韬

注册资本：1万美元

成立日期：2023年10月25日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及零配件的贸易、机械和机械设备及备件的贸易

与公司关系：莱克新加坡持有新加坡贸易100%股权，而公司全资子公司绿能科技持有莱克新加坡100%股权，股权穿透后新加坡贸易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贸易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7,251.17
负债总额	55,985.12
资产净额	1,266.05
项目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59,249.94
净利润	1,147.5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或绿能科技拟为上述全资子公司银行融资综合授信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预计，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实际担保金额依据具体情况确定，协议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有权机构将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超过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上述六家全资子公司担保的相关文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预计是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履约能力、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为其提供全额担保支持，有利于这六家子公司的稳健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此，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14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1%，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1
转债代码：113659　转债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货币/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金融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等业务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6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 7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等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可能存在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涉及海外多个国家，公司的外汇结算业务量较大，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为主，为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及子公司带来的风险，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通过金融衍生品交易进行汇率及利率风险管理。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且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7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将全额占用公司及子公司的金融机构外汇授信额度。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只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主要外币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等与实际业务相关的币种。

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货币/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符合公司业务需要的金融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

交易对手方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交易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交易终止时止。

（六）授权事项

鉴于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与公司的经营密切相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负责具体实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围绕日常经营业务，适时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额度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7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但也存在一定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影响。

2、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一方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金融衍生品交易信息或未按规定操作程序而造成一定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以上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予以应对：

1、公司将严格遵循金融衍生品交易以保值为目的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以尽可能规避市场风险；